

石家庄市长安区民政局

石家庄市长安区民政局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方案

为规范市场执法行为，营造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，根据上级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制定本方案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按照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要求，创新管理方式，严格限制部门自由裁量权，规范监管行为，落实监管责任，强化市场主体自律和社会监督，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，提高监管效能，激发市场活力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依法监管。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履行监管职能，推进“双随机”抽查制度化、规范化，凡法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，一律不得擅自开展检查。

（二）公开透明。实施随机抽查事项公开、程序公开、结果公开，实行“阳光执法”，保障市场主体权利平等、机会平等、规则平等。

（三）联合惩戒。建立部门间信用信息互通共享机制，确保部门间许可监管信息的及时公示和推送，实现部门间对企业严重

失信信息的全面共享和有效利用。

三、主要工作任务

(一) 对“一单两库”实行动态管理

根据法律法规规章修订情况和工作实际，对“双随机”抽查事项清单及检查对象名录库、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实行动态管理，及时录入、更新相关信息，确保监管对象齐全、监管人员合格、监管事项合法。

(二) 大力推进联合抽查

根据民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市场监管总局《关于推进养老机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指导意见》(民发[2021]86号)文件要求，积极推进养老机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，结合监管实际，科学合理确定联合部门数量，实现“进一次门，查多项事”。

(三) 强化信用监管应用

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有机结合，对列入经营异常名录，有失信行为等情况的检查对象，应适当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，加大检查力度；对守法经营，信用良好的检查对象，可适当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，实现科学监管、精准监管。将抽查结果有效归集至检查对象名下，通过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等渠道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。

(四) 规范开展随机抽查

认真学习《石家庄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规范》，根

据省市相关工作要求，研究制定我局的随机抽查工作细则，严格规范随机抽查工作程序，熟练掌握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的使用，严格按照年度随机抽查计划开展抽查，制定年度计划、实施方案、抽查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区民政局成立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专项工作领导小组，局长任组长，有关班子成员为副组长，有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，加强对随机抽查监管工作的统筹协调，充实并合理调配一线执法检查力量，不断提高检查水平，切实把“双随机”抽查监管落到实处。

(二) 加强宣传培训。一方面结合《实施意见》及区政府要求，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对接，大力宣传推行“双随机”抽查有关政策要求；另一方面组织执法人员和市场主体相关人员开展培训，掌握和熟悉“双随机”抽查监管办法，不断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。

(三) 严格抽查纪律。工作人员对被抽取的市场主体实施检查时，不得妨碍市场主体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，不得索取或收受市场主体的财物，不得谋取其他利益。对抽查监管工作中失职渎职和违纪的，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